

证券代码：002252

证券简称：上海莱士

公告编号：2018-138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披露了《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预案》”），并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下发的《关于对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8】第 48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就《问询函》相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18 年 12 月 25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交所。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及中介机构积极准备问询函的回复工作。鉴于本次问询函中的相关事项尚待进一步核查梳理，公司无法在 2018 年 12 月 25 日前按要求完成全部回复工作。为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经向深交所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本次问询函，延期期间，公司将尽快完成此次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待回复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5 日